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3年11月21日、2023年11月22日、2023年11月23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3年11月10日、11月14日、11月17日分别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2023-059、2023-060）；于2023年11月21日披露了《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于2023年11月23日披露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公司所属行业、营业收入构成、主营业务范围等基本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3、《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